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相對於在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而言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及刊登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

業績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107,889,307	121,138,764
直接成本		(39,863,198)	(49,925,699)
毛利		68,026,109	71,213,065
其他經營收入	6	6,337,777	4,581,572
行政開支		(129,782,566)	(122,457,848)
財務成本	7	(35,998,642)	(25,571,776)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9,108,865)	(1,508,31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3,800)	(35,653,05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	(91)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4,753,487	-
商譽減值虧損	12	-	(6,528,059)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減值虧損		-	(9,360,000)
收支平衡保證之公平值收益		-	232,096
除稅前虧損		(85,816,500)	(125,052,411)
所得稅開支	8	(68,428)	(338,27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85,884,928)	(125,390,687)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扣除所得稅		-	(182,954)
本年度虧損	9	(85,884,928)	(125,573,64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1,890,682)	30,274,868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87,775,610)	(95,298,773)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85,358,958)	(115,512,44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2,954)
		<u>(85,358,958)</u>	<u>(115,695,395)</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525,970)	(9,878,2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u>(525,970)</u>	<u>(9,878,246)</u>
		<u>(85,884,928)</u>	<u>(125,573,641)</u>
本年度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7,249,640)	(85,420,527)
非控股權益		(525,970)	(9,878,246)
		<u>(87,775,610)</u>	<u>(95,298,773)</u>
每股虧損(每股港仙)			
	10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6.13)	(8.3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6.13)	(8.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2,503,208	2,755,034
商譽	12	53,037,756	53,037,7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420,369	58,462,325
其他資產		275,000	350,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130,170,323
生物資產—非流動部分		42,536,204	62,526,752
		<u>149,772,537</u>	<u>307,302,190</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流動部分		113,427,384	121,906,841
存貨		218,526	175,640
應收貸款		38,000,000	30,000,000
應收貿易賬款	13	10,936,585	28,111,690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墊款		60,072,809	18,173,0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8,990,673	11,937,93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56,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854,123	105,525,721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116,987,023	171,968,670
		<u>410,487,123</u>	<u>487,855,50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5	124,828,674	189,589,17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4,297,723	28,079,016
已收按金及遞延收入		1,513,248	2,466,91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13,514	593,841
中期債券		212,000,000	–
承兌票據		2,573,905	140,000,000
應付稅項		104,683	24,713
		<u>375,431,747</u>	<u>360,753,656</u>
流動資產淨值		<u>35,055,376</u>	<u>127,101,84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4,827,913</u>	<u>434,404,035</u>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附註		
非流動負債		
中期債券	36,000,000	248,000,000
承兌票據	109,215,816	104,016,328
計息借貸	45,000,000	—
	190,215,816	352,016,328
淨(負債)/資產	(5,387,903)	82,387,70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656,000	55,656,000
儲備	(63,754,682)	23,494,9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098,682)	79,150,958
非控股權益	2,710,779	3,236,749
權益總額	(5,387,903)	82,387,70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港元	總額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小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55,656,000	775,075,169	254,600	369,866	46,554,612	(15,804,934)	(697,533,828)	164,571,485	13,114,995	177,686,480
年內虧損	-	-	-	-	-	-	(115,695,395)	(115,695,395)	(9,878,246)	(125,573,64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	-	-	-	-	30,274,868	-	30,274,868	-	30,274,868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0,274,868	(115,695,395)	(85,420,527)	(9,878,246)	(95,298,773)
與擁有人交易：										
轉撥	-	-	-	-	-	7,700,428	(7,700,428)	-	-	-
與本公司擁有人交易總額	-	-	-	-	-	7,700,428	(7,700,428)	-	-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55,656,000	775,075,169	254,600	369,866	46,554,612	22,170,362	(820,929,651)	79,150,958	3,236,749	82,387,707
年內虧損	-	-	-	-	-	-	(85,358,958)	(85,358,958)	(525,970)	(85,884,928)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幣換算差額	-	-	-	-	-	(1,890,682)	-	(1,890,682)	-	(1,890,682)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890,682)	(85,358,958)	(87,249,640)	(525,970)	(87,775,61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5,656,000	775,075,169	254,600	369,866	46,554,612	20,279,680	(906,288,609)	(8,098,682)	2,710,779	(5,387,9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於報告日期，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與本集團之營運相關，並於其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於本年度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先前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³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如適用)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⁵ 生效日期尚未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引入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之減值及一般對沖會計之新要求。具體而言，就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債務投資若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以及擁有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額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則一般於其後各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債務投資若以旨在透過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的業務模式持有，具有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的合同條款，則一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予以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收購人於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而累計之公平值變動將不會於終止確認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就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之信貸風險改變而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而導致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平值變動款額均於損益中確認。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採納一項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型。一般而言，該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規定一個實體於各呈報日期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資產的信用損失的變動，並根據信用風險變動的程度上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就一般對沖會計要求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存的三種類型對沖會計機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交易類

型已引入更大靈活性，尤其是擴大合資格作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型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風險部分之類型。此外，有效性測試已經全面改革，並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有效性不再需要追溯評估。同時，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亦已引入經加強的披露要求。

本集團仍然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除非本集團已完成評估，否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屬不切實際。

香港財務報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以供實體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的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從而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五步法來確認收益：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或於)實體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一個實體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即當貨品或服務按特定的履約義務轉移並由客戶「控制」時。更為規範的指引已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以處理特別的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六年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出釐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義務、主體對代理代價及發牌的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作出更多披露。就於相關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的時間及金額而言，本集團仍然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除非本集團已完成評估，否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屬不切實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租賃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就承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以規定由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取代，惟不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具體而言，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及其後按成本(不包括若干例外情況)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於有關日期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此外，現金流量之分類亦將受到影響，原因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付款乃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而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的模式下，租賃付款將分拆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分別呈列為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就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須於財務報表進行全面披露。

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除非本集團已完成評估，否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有關影響屬不切實際。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持續經營基準

本公司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仔細考慮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因為本集團連續五年錄得虧損。尤其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85,884,928港元之虧損，以及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出現資金短缺淨額為5,387,903港元。

考慮以下條件及／或措施後，董事認為本集團來年能夠按持續基準經營：

- (a) 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其中一名實益擁有人鄭丁港先生給予本集團循環貸款融資，金額為100,000,000港元(可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前使用)；
- (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集團計劃藉訂立配售協議募集新資金，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促使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最高為50,000,000港元之本公司債券。配售期間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
- (c) 本集團對多項經營開支繼續實施收緊成本控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
- (d) 鄭丁港先生已簽署支持函件，同意提供適當水平的財務支持予本集團，確保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其財務負債及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最遲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到期之中期債券，金額為212,000,000港元；
- (e) 本集團繼續尋求機遇，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訂立諒解備忘錄，涉及對太陽國際財務有限公司之建議收購，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放債業務，藉此，加強本集團放債業務之發展以提升盈利能力。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撥資，以及於可預見未來在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4. 收入

收入指由(i)向客戶提供服務；(ii)向客戶銷售產品；(iii)馬匹服務收入；(iv)經紀佣金；及(v)貸款利息收入所產生之已收及應收款項總額，其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馬匹服務收入	51,598,624	87,852,602
金融服務收入	43,138,023	4,696,162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收入	13,152,660	28,590,000
	107,889,307	121,138,764

已終止娛樂營運業務(業務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終止)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收益。

5.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列：(i)主要分部呈報基準乃按業務分類劃分；及(ii)次要分部呈報基準乃按地區分類劃分。

業務分部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乃根據其運作及所提供服務之性質加以組織並獨立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分部為提供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而各個業務分部之風險及回報各有不同。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設有以下四個業務分部：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	提供電腦軟硬件服務
馬匹服務	—	提供馬匹配種服務、純種馬飼養及買賣相關服務
金融服務	—	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包括提供孖展融資、資產管理服務及託管服務予客戶及從事放債業務
娛樂業務	—	製作及發行電影、模特兒經紀服務及提供其他電影相關服務(業務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停止)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納者一致。分部損益不包括企業成本、出售聯營公司收益及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惟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 及服務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 之企業 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13,152,660</u>	<u>51,598,624</u>	<u>43,138,023</u>	<u>-</u>	<u>107,889,307</u>
除利息、稅項及 折舊前溢利／(虧損)	(313,448)	(52,247,475)	9,682,391	(12,053,211)	(54,931,743)
折舊	(589,410)	(2,324,122)	(481,747)	(6,244,323)	(9,639,602)
財務成本	<u>-</u>	<u>(25,460,720)</u>	<u>-</u>	<u>(10,537,922)</u>	<u>(35,998,642)</u>
業績					
分部業績	<u>(902,858)</u>	<u>(80,032,317)</u>	<u>9,200,644</u>	<u>(28,835,456)</u>	<u>(100,569,987)</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14,753,487</u>
除稅前虧損					(85,816,500)
所得稅開支					<u>(68,428)</u>
本年度虧損					<u>(85,884,92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 及服務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 之企業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502,515	236,659,147	301,962,061	17,135,937	<u>560,259,660</u>
負債					
分部負債	307,840	17,701,638	131,461,108	416,176,977	<u>565,647,563</u>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港元	總計 港元
	娛樂業務 港元	小計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 及服務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 之企業 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	-	28,590,000	87,852,602	4,696,162	-	121,138,764	121,138,764
除利息、稅項及 折舊前溢利/(虧損)	(182,954)	(182,954)	2,492,343	(45,155,374)	(1,012,816)	(44,667,933)	(88,343,780)	(88,526,734)
折舊	-	-	(378,780)	(2,259,490)	-	(8,498,494)	(11,136,764)	(11,136,764)
財務成本	-	-	-	(23,531,168)	-	(2,040,608)	(25,571,776)	(25,571,776)
業績								
分部業績	(182,954)	(182,954)	2,113,563	(70,946,032)	(1,012,816)	(55,207,035)	(125,052,320)	(125,235,27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91)
除稅前虧損								(125,235,365)
所得稅開支								(338,276)
本年度虧損								(125,573,6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港元
	娛樂業務 港元	電腦軟件 解決方案 及服務 港元	馬匹服務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其他及 未劃分 之企業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	53,726,200	334,724,785	323,238,768	83,467,938	795,157,691
負債						
分部負債	-	2,071,715	8,950,871	324,299,179	377,448,219	712,769,984

地區分類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澳洲及澳門。下表列示本集團收入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43,138,023	5,978,484
澳洲	51,598,624	87,570,280
澳門	13,152,660	27,590,000
	<u>107,889,307</u>	<u>121,138,764</u>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60,355,500	194,194,930
澳洲	89,414,237	113,086,988
澳門	2,800	20,272
	<u>149,772,537</u>	<u>307,302,190</u>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本年內，並無(二零一六年：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6.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536,868	549,8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20,000
壞賬收回	1,243,872	-
賽馬獎金	1,456,246	910,552
雜項收入	3,100,791	3,001,133
	<u>6,337,777</u>	<u>4,581,572</u>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財務成本包括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中期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24,226,648	24,409,939
計息借款手續費	220,812	324,000
承兌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10,347,298	837,837
計息借貸的利息開支	1,203,884	—
	<u>35,998,642</u>	<u>25,571,776</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8,428	24,71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13,563
	<u>68,428</u>	<u>338,276</u>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u>68,428</u>	<u>338,276</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本集團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而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由於未來溢利流量之不可預測性，故概無就稅項虧損結轉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及於本報告期終時並無其他重大未經撥備的遞延稅項。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u>(85,816,500)</u>	<u>(125,052,411)</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抵免	(14,159,723)	(20,633,64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235,197)	(60,11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243,150	9,241,66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13,563
不同稅率對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之稅務影響	(8,768,343)	(9,738,08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4,988,541	20,557,039
暫時差異之未確認影響	-	657,868
	<u>68,428</u>	<u>338,276</u>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u>68,428</u>	<u>338,276</u>

9. 本年度虧損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4,189,248	4,076,063
薪金及其他福利	30,137,139	29,173,31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u>1,635,711</u>	<u>1,944,715</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35,962,098</u>	<u>35,194,095</u>
核數師酬金	1,554,058	1,29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9,407	269,683
攤銷	9,639,602	11,136,764
直接成本	39,863,198	49,925,699
淨外匯差異	(986,379)	(1,137,1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86,475	4,431
壞賬撥備	<u>1,113,040</u>	<u>1,052,125</u>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85,358,958)	(115,512,44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2,954)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85,358,958)	(115,695,395)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91,400,000	1,391,4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附註)	—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91,400,000	1,391,400,000

附註：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會導致對本年度每股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因此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12. 商譽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431,384,586
添置	<u>53,037,756</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484,422,342
添置	<u>—</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484,422,342</u>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424,856,527
年度減值虧損	<u>6,528,059</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431,384,586
年度減值虧損	<u>—</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431,384,586</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53,037,756</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u>53,037,756</u></u>

商譽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末，商譽之賬面值(經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分配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	—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	52,537,757	52,537,757
放債業務	<u>499,999</u>	<u>499,999</u>
	<u><u>53,037,756</u></u>	<u><u>53,037,756</u></u>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分別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重新評估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釐定與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商譽出現減值虧損6,528,059港元。分配至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分類之商譽可收回數額，乃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之六年現金流量預測(其中增長率為零)之使用價值模式進行評估。於評估該商譽之可收回性時，對使用價值模式採用約14.67%之年貼現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涉及多個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毛利率及貼現率，該等假設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予以釐定。毛利率被提述為預算毛利率，而所用貼現率乃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由於與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悉數減值，故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作出減值測試。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分別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業務估值，重新評估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釐定與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商譽並無減值虧損。分配至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之商譽可收回數額，乃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之六年現金流量預測(連同最後價值)，其中證券經紀服務首年增長率為20%、第二年為20%、第三年為15%、第四年為12%及第五年為10%，往後年度為3%；及資產管理服務每年增長率為5%，並以使用價值模式進行評估。於評估該商譽之可收回性時，對使用價值模式採用約16.6%之年貼現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涉及多個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總收益及貼現率，該等假設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予以釐定。管理層認為，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可收回總額跌至低於賬面總值。總收益被提述為預算自客戶所得之總收益，而所用貼現率乃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

放債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分別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之業務估值，重新評估放債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釐定與放債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商譽並無減值虧損。分配至放債業務之商譽可收回數額，乃基於本公司董事批准之六年現金流量預測(連同最後價值)(其中首年增長率為30%、第二年為30%、第三年為25%、第四年為20%及第五年為15%，往後年度為3%)之使用價值模式進行評估。於評估該商譽之可收回性時，對使用價值模式採用約11.80%之年貼現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涉及多個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總收益及貼現率，該等假設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予以釐定。管理層認為，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可收回總額跌至低於賬面總值。總收益被提述為預算總收益，而所用貼現率乃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行業有關之特定風險。

13.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616,333	26,839,321
減：壞賬撥備	<u>(3,791,761)</u>	<u>(2,678,721)</u>
	9,824,572	24,160,600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附註45)	<u>1,112,013</u>	<u>3,951,090</u>
	<u>10,936,585</u>	<u>28,111,690</u>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乃於交易日後兩個營業日到期結算及以港元計值。因此概無披露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壞賬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30天內	5,951,087	7,630,522
31-60天	-	4,731,424
61-90天	1,120,745	3,053,730
90天以上	<u>2,752,740</u>	<u>8,744,924</u>
	<u>9,824,572</u>	<u>24,160,600</u>

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港元及澳元計值。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30天內	2,748,124	2,732,987
31-60天	-	1,302,381
61-90天	1,184	1,675,368
90天以上	<u>3,432</u>	<u>3,034,188</u>
	<u>2,752,740</u>	<u>8,744,924</u>

為數共3,432港元(二零一六年：3,034,188港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已逾期90日以上但未減值。該等結餘乃與若干對本集團而言過往記錄良好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其信貸質素無大改變，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在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時，本公司董事曾考慮自初步授出信貸日期直至報告日期期間，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須對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減值撥備至其可收回金額，並相信毋須就超出壞賬撥備之差額進一步作出減值撥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預付款項	1,991,718	3,570,516
按金	3,937,866	2,939,745
其他應收款項	3,061,089	5,427,672
	<u>8,990,673</u>	<u>11,937,933</u>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444,234	14,410,761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	122,384,440	175,178,415
	<u>124,828,674</u>	<u>189,589,176</u>

大部分予客戶之應付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按金。只有超出孖展證券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應付予客戶及結算所的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116,610,013港元(二零一六年：169,440,225港元)；以及應付其他其他交易商之款項1,035,562港元(二零一六年：5,738,190港元)及應付其他結算所之款項4,738,865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應付結算所之款項27,436,635港元(二零一六年：550,759,789港元)已與應收結算所的相應款項抵銷。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額外意義，因此並無披露予客戶及結算所應付之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每年0.001%(二零一六年：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均不計息。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不包括應付客戶及結算所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30天內	1,029,780	11,939,885
31-90天	1,382,105	1,967,641
91-120天	32,349	282,976
180天以上	-	220,259
	<u>2,444,234</u>	<u>14,410,761</u>

應付貿易賬款平均信貸期為90日(二零一六年：9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結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應計費用	15,430,822	11,585,789
其他應付款項	17,637,650	14,403,541
長期服務付款及年假撥備	1,229,251	2,089,686
	<u>34,297,723</u>	<u>28,079,016</u>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於報告期間末之結餘及於年內之交易。

(a)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中 該公司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	-	56,0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中 該等公司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	113,514	593,841
計息借款中 應付予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有關連公 司之計息借貸利息開支	45,000,000	-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應收賬款中		
應收由鄭丁港先生控制之關連人士款項	486,220	592,410
 (b) 與關連人士的交易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中		
收取予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 有關連公司之廣告收入	-	280,000
營業額中		
收取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 有關連公司之管理服務費	567,949	-
營業額中		
收取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 有關連公司之馬匹相關收入(純種馬銷售及 服務費)	9,089,530	3,212,508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中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予聯營公司董事 徐建設先生收取之銷售所得款項	145,000,000	-
行政開支中		
支付予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 有關連公司之管理費	260,000	370,000
行政開支中		
支付予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 有關連公司之牌照費	1,494,000	130,000
財務成本中		
支付予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 有關連公司之計息借貸利息開支	1,203,884	-

關聯人士交易乃由本集團與其關聯人士按雙方同意的日常商業條款訂立。

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其已與Eminent Crest Holdings Limited、Peak Stand Holdings Limited及Sheet Light Holdings Limited（「賣方」）（該等公司由周焯華先生及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訂立無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以收購太陽國際財務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目標公司為持牌放債人。建議收購之代價於公平磋商後釐定及於完成時以現金及／或承兌票據支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公司（為發行人）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太陽國際証券有限公司（為配售代理）配售本金總額最高為50,000,000港元之債券，為本集團提供一般營運資金。配售期由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

除上文披露之事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19. 比較數字

若干金額已經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核數師已表示無保留意見，但修訂了核數師報告，加入一段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以提請注意重大不明朗因素。下文為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報告之摘要。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我們提呈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其中顯示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淨虧損為85,884,928港元，而於該日， 貴集團的總負債超出其總資產5,387,903港元。誠如附註3所載，該等事項或情況，連同附註3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並無因該事項而作任何修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約108,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之營業額約121,000,000港元減少11%。收益主要自從事馬匹服務業務、證券服務業務、放債業務及電腦服務業務之附屬公司產生。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馬匹服務業務及電腦服務業務之產生之收入減少所致。

持續經營業務之直接成本由去年錄得之約50,000,000港元減少至約40,000,000港元。毛利百分比減少4%，主要由於馬匹服務以及電腦服務業務銷售營業額減少所致。員工成本（不包括其他福利）增加至約36,8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975,000港元）。增幅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起引入金融服務業務所致。

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較二零一六年之122,000,000港元增加6%至約129,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因金融服務業務在財政年度的貢獻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淨虧損約為86,000,000港元，而上一財政年度之淨虧損則約為126,000,000港元。該淨虧損主要由於財政年度馬匹服務業務出現虧損及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減值調整所致。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7,512.94%(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97.19%)。

股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架構概無變動。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僱員總數為91名(二零一六年：89名)，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不包括其他福利)總額約為35,962,098港元(二零一六年：33,975,000港元)。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政策基本上根據其表現釐定。僱員亦享有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及強制性公積金(如適用)。酌情花紅與個人表現掛鈎，並因人而異。本集團可向作出重大貢獻之僱員授出發售股份購股權作為獎勵，以挽留重要及關鍵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以港元及澳元計值，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匯風險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採取對沖或其他安排以降低貨幣風險。

收益

收益代表本集團於年內就已提供服務、已售出貨品、馬匹服務收入、證券經紀佣金及貸款利息收入確認之款項淨額。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

業務回顧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位於東亞及太平洋地區，該地區於二零一六年之經濟增長較預期低，約為6.2%。該地區去年之經濟發展主要體現為個人消費支出持續增長、工業開支水平停滯不前及金融分部交易活動頻繁。鑒於本集團之營運涵蓋廣泛的業務範圍，業務單位所面臨之經濟環境各有不同。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減至約85,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約為116,000,000港元。

在本集團堅持執行成本控制及提高經營業績的同時，董事會亦於金融服務分部物色到商機，有助拓寬本集團業務範圍及擴大本集團收入基礎。於先前報告期間，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收購一項放債業務，並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收購太陽國際証券有限公司（「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太陽國際資產管理」）全部已發行股本。太陽國際証券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而太陽國際資產管理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除經營業績外，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功獲得新計息借貸款45,000,000港元，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金融市場環境，以為本集團建立一個更為可持續發展的基礎。

馬匹服務

地區個人消費支出之增長為馬匹服務分部創造一個良好環境。此亦反映於澳洲馬匹行業中亞洲國家參與者之增長。倚託於澳洲累積的經驗，本集團之營運已擴展至歐洲及新加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約有18%配種馬及純種馬位於澳洲以外。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馬匹服務分部之收入及營運虧損分別約為52,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8,000,000港元）及約8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1,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持有配種馬數目與去年水平相若，來自馬匹配種服務之收入維持穩定。然而，飼養純種馬作買賣及賽馬用途之業績波動相對較大。此乃部分由於我們的配種馬及母馬後代（包括由其他馬房所訓練的後代）之競賽表現參差所致。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年末建立業務初期自第三方

購入的若干小雄馬及雌馬表現不如人意。本集團認為，透過增加其自有母馬及配種馬繁殖純種馬之比率可提高業績，此乃由於(i)純種馬之成本會較低及(ii)本集團在馬匹訓練及發展方面會有更大影響力。此舉為提高馬匹買賣及競賽業績奠定良好基礎。除提升銷售業績，本集團亦執行嚴謹成本控制及提高效益措施。

金融服務

儘管過去十年來亞洲金融制度有所改善，惟普遍同意，深化銀行及資本市場以及讓更多居民及企業可以進入資本市場，對可持續增長及促進權益至關重要。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私人企業對融資之需求仍保持居高不下。政府亦在中國資本市場實行結構化改革，以促進市場自由化並增強與香港資本市場的對接。推出深港通為有關進展的重大里程碑。

董事會認為此乃進一步擴闊其收入基礎的新增長領域，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nfinite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買方」)與Su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收購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資本，代價為147,300,000港元(有待調整)(「收購事項」)。該交易之後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標誌著本集團進軍金融分部。

配合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的產品組合，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收購一項借貸業務，主要專注股票融資、股票抵押及企業融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借貸業務之貸款組合達38,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之約7%。貸款通常於一年內到期，平均年利率介乎20%至25%之間。

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接手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之業務以來，本集團已成功取得若干配售及其他企業融資項目的授權。較去年同期，太陽國際証券的經營業績有顯著改善。此外，本公司亦得到太陽國際資產管理若干經驗豐富的投資經理投效。報告期間，金融服務分部產生收益及經營收益分別達約4,300,000港元及9,200,000港元。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分部之表現仍然失望，錄得銷售收益約1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5%。誠如去年年報所述，行業競爭不斷增加，客戶需求亦有所改變，且資訊科技發展亦一日千里。儘管本集團為重振其競爭力已增加對新產品開發之投資，惟該計劃尚未締造顯著佳績。據此，該業務的市場份額繼續減少，導致其市場地位進一步惡化。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41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88,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約41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88,000,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375,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61,000,000港元)計算則處於約1.1:1(二零一六年：1.35:1)之水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約為62,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則約為106,000,000港元。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有計息借款為45,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發行三年期9.5%票息及五年期7%票息之非上市直接債券，本金總額分別為212,000,000港元及3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2,000,000港元及36,000,000港元)。於財政年度末，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9,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110%。

憑藉手頭之流動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有充裕之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經營所需。

業績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政年度」)，本集團繼續致力各種不同類別之業務，例如發展新購入金融服務業務(包括證券、資產管理及放債服務)、推廣新在線遊戲及馬匹業務，包括配種服務、賽前訓練以及良種馬買賣。

經營業務

鑑於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為現有業務擴大潛市場份額，預期馬匹業務、電腦服務及金融服務來年將錄得穩定收入。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約3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10,000,000港元。財務成本主要產生自中期債券。

中期債券

於財政年度，本集團發行三年期9.5%票息及五年期7%票息之非上市直接債券，本金總額分別為212,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2,000,000港元)及3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6,000,000港元)，以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8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6,000,000港元)。

前景

地區經濟前景維持中性，但經濟增長放緩的風險已告提升，外加金融市場愈見波動不定。一方面，此宏觀環境不大可能對馬匹服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該業務將進一步強化其增長基礎。憑藉先進設備及純種馬買賣業務的全球覆蓋面，本集團將繼續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將品牌推向國際舞台。另一方面，當前局勢對金融服務分部而言如同雙刃劍，機會與挑戰並存。中國金融市場進一步放寬監管及其與香港金融市場的融合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機會向中國投資者及中小型企業提供專業服務。然而，中港股市表現將大大影響本集團金融服務分部的業績。

本集團將繼續竭盡全力提高其經營效率及效能。此外，董事會將尋找機會組成策略聯盟，加速業務發展及重調業務組合併改善其財務狀況，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

風險因素

牧馬場存在不確定性

牧馬場提供之服務包括繁殖、訓練、放牧及一般護養的過程，面對不同的不確定性，包括馬匹可能發生意料之外的情況，例如死亡、受傷、健康問題及疾病及不利天氣，將直接影響預期回報及就牧馬場產生之額外成本。

市場銷售趨勢之不確定性

澳洲純種馬的市場銷售主要經定期的季節性拍賣進行。其售價並不穩定，受全球市場趨勢及不同父系／母系及／或冠軍記錄的馬匹的聲譽所高度影響。

持續擴展需要長期進行資本融資

發展馬匹相關服務需要額外的資金支持。該等項目通常為中期或長期項目，持續期間或會超過一年。因此，借貸成本低廉且長期穩定的資金來源對本集團未來在馬匹服務業務的資本投資而言至關重要。

無法保證本集團能夠以較低的成本獲得長期穩定的資金來源。

國家風險

馬匹服務業務主要於澳洲經營。作為新興市場之一，澳洲的確為致力於馬匹行業的投資者提供了大量潛在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認為該國政治、社會及經濟政策等不確定因素較小。

無法保證目前的有利政策在不久的將來仍維持不變。國家方面的未來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股市波動的不確定因素

全球股市仍面臨不同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各種不確定因素。證券買賣及資產管理服務的預期回報會因極難預見的股市波動而遭受巨大衝擊。

展望及發展

董事會一直竭力提高營運效率及效益，從而提升本集團之價值。

業務發展

董事會一直積極尋求商機，以擴展業務範圍及擴大本集團收益基礎。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已購買澳洲最大馬場之一Sun Stud(前稱Eliza Park)，並向客戶提供種類繁多之純種馬服務，包括馬匹繁殖、飼養、出售、放牧、休息、教育、管理意見及訓練。

未來計劃包括自世界市場購入純種馬，然後養至若干年齡時出售。本集團亦物色機會成立一間英國公司，作為其進軍全球良種馬貿易業務之踏腳石。此外，本公司已完成有關建設新賽前訓練及賽馬設施之研究，該設施包括一個有蓋全天候山上練馬場以及其他訓練設施，旨在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賽前訓練服務。Sun Stud Pty. Limited 熱切期待登上世界舞台，名副其實地邁向國際市場。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太陽國際証券及太陽國際資產管理後，本集團成功將業務分部擴闊至包括香港証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証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証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在內的金融服務。本集團成功取得多個配售項目的委託、招攬多名經驗豐富的投資經理提供服務及其他企業融資活動的委託。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收購放債業務，主要活動包括股本融資、股本按揭及企業融資。

鑑於上述收購事項，本集團能夠將業務分部多元化擴展至金融服務分部，藉此進一步加強其收入來源以及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其已與Eminent Crest Holdings Limited、Peak Stand Holdings Limited及Sheet Light Holdings Limited(「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以收購太陽國際財務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賣方為實益擁有該公司之控股股東。目標公司為持牌放債人。建議收購之代價於公平磋商後釐定及於完成時以現金及／或承兌票據支付。董事認為，建議收購為加強本集團放債業務之發展良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行為守則」)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所規定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至5.45條有關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的發展以及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至關重要。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就董事會所知，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整段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具有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書面職權範圍。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杜健存先生、陳天立先生及王志剛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辭任)及詹嘉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獲委任)。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健存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成立其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即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王志剛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辭任)及詹嘉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獲委任)。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陳天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製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依據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組合。

按名義基準釐定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同意，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載於初步公告之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相符一致。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思捷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不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於創業板網頁刊載年報

本公司之年報載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創業板網頁。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及呂文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